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4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787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

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3 日